

吴文琳 编著

# 看图学车 考驾照



- 考试科目详解 ● 要点难点剖析 ●
- 轻松学会开车 ● 顺利考取驾照 ●



中国电力出版社  
CHINA ELECTRIC POWER PRESS

# 看图学车



# 考驾照



吴文琳 编著



中国电力出版社  
CHINA ELECTRIC POWER PRESS

##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大量生动、形象的照片和简明达意的文字，系统地介绍了汽车驾驶人考取驾照所需掌握的基本知识和操作技能。书中突出学车驾驶的要点和难点，读者可通过学习本书，快速掌握汽车驾驶的方法，从而顺利通过汽车驾照考试。此外，书后还附有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考试题库，便于读者参考查阅。

本书分成十一章，内容包括：机动车驾驶证的申领与使用规定，道路交通安全法、法规和规章相关规定，道路交通信号，汽车基本构造与驾驶操纵装置，汽车基础驾驶，汽车场地驾驶，一般道路驾驶，复杂道路驾驶，城市道路与高速公路驾驶，汽车日常维护与应急处理和申领汽车驾驶证考试辅导。

愿本书成为您顺利考取驾照的良师益友，一册在手，考试不愁。

本书适用于准备学车，正在学车或考取驾驶证不久新手朋友学习使用，也可供有一定驾驶经验的驾驶人参考或作为汽车驾驶培训学校的教材。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看图学车考驾照/吴文琳编著. —北京:中国电力出版社,2012.6

ISBN 978-7-5123-3136-5

I. ①看… II. ①吴… III. ①汽车驾驶员—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U47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17955 号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北京站西街 19 号 100005 <http://www.cepp.sgcc.com.cn>)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2013 年 1 月第一版 2013 年 1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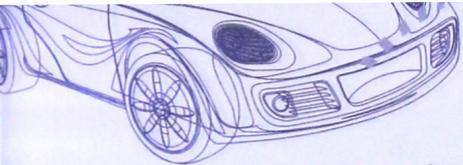
71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22.5 印张 465 千字

印数 0001—3000 册 定价 55.00 元

### 敬告读者

本书封底贴有防伪标签,刮开图层可查询真伪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版权专有 翻印必究



# 前言

看图学车考驾照

随着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家用轿车已进入千家万户，汽车驾驶已成为现代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项技能。为了满足汽车驾驶学习者尽快掌握汽车驾驶基本知识和操作技能，顺利考取驾驶证。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第111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驾驶员培训教学大纲》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编写了本书。

本书以大量生动、形象的图片 and 简明达意的文字，系统地介绍了汽车驾驶人考取驾照需掌握的基本知识和操作技能。书中突出学车驾驶的要点和难点，读者可通过学习本书，快速掌握汽车驾驶的方法，从而顺利通过汽车驾照考试。此外，书后还附有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考试题库，便于读者考试查阅。

本书分成十一章，内容包括：机动车驾驶证的申领与使用规定，道路交通安全法、法规和规章相关规定，道路交通信号，汽车基本构造与驾驶操纵装置，汽车基础驾驶，汽车场地驾驶，一般道路驾驶，复杂道路驾驶，城市道路与高速公路驾驶，汽车日常维护与应急处理和申领汽车驾驶证考试辅导，基本涵盖了驾驶人学车考驾照的全部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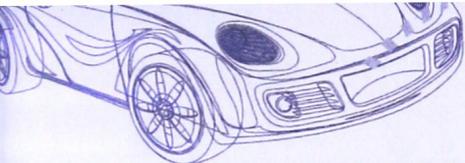
本书突出实际运用，力求通俗易懂，不仅可帮助读者快速掌握汽车驾驶方法，顺利通过考试，也可帮助新手司机正确应对各种路况安全驾驶。

本书适用于准备学车，正在学车或考取驾驶证不久新手朋友学习使用，也可供有一定驾驶经验的驾驶人参考或作为汽车驾驶培训学校的教材。

本书由吴文琳编著，林瑞玉、林国洪、林清国、陈玉山、许宜静、刘燕青、吴荔城、邱宗许、傅瑞聪、陈瑞青、黄国良、施先柏、杨向阳、林莆杨等为本书的编写提供了帮助。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大量的著作和文献资料，借本书出版之际，谨向相关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当之处，恳求广大读者、同行、专家批评指正。

编者



# 目 录

看图学车考驾照

前言

<b>第一章 机动车驾驶证的申领与使用规定</b> .....	1
<b>第一节 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准驾车型与代号</b> .....	1
一、机动车驾驶证 .....	1
二、机动车准驾车型与代号 .....	1
<b>第二节 机动车驾驶证的申领</b> .....	5
一、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条件 .....	5
二、机动车驾驶证的申领 .....	6
三、机动车的增驾 .....	8
四、机动车驾驶证的考试与核发 .....	10
<b>第三节 驾驶证的使用</b> .....	11
一、驾驶证的换证 .....	11
二、驾驶证的补发 .....	12
三、驾驶证的注销与恢复 .....	13
四、记分与审验 .....	13
<b>第二章 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规章相关规定</b> .....	17
<b>第一节 机动车管理与通行规定</b> .....	17
一、机动车管理规定 .....	17
二、道路通行规定 .....	19
三、高速公路通行规定 .....	26
四、灯光及警报装置使用规定 .....	29
<b>第二节 交通安全违法和交通事故处理</b> .....	31
一、交通安全违法处理 .....	31
二、交通事故的责任认定及赔偿调解 .....	33
三、交通事故处理 .....	36
<b>第三章 道路交通信号</b> .....	37
<b>第一节 交通信号灯</b> .....	37

一、指挥灯信号 .....	37
二、车道灯信号 .....	38
三、方向指示信号灯 .....	38
四、人行横道灯信号 .....	39
五、铁路道口信号灯 .....	39
<b>第二节 道路交通标志 .....</b>	<b>40</b>
一、警告标志 .....	40
二、禁令标志 .....	45
三、指示标志 .....	50
四、指路标志 .....	53
五、旅游区指示标志 .....	64
六、道路施工安全标志 .....	65
七、辅助标志 .....	67
<b>第三节 道路交通标线 .....</b>	<b>69</b>
一、指示标线 .....	70
二、禁止标线 .....	77
三、警告标线 .....	83
四、其他标志 .....	86
<b>第四节 交通指挥手势信号 .....</b>	<b>87</b>
<b>第四章 汽车基本构造与驾驶操纵装置 .....</b>	<b>90</b>
<b>第一节 汽车基本构造 .....</b>	<b>90</b>
一、基本组成 .....	90
二、汽车车身各部位的名称及主要参数 .....	91
三、汽车仪表标示的功能与识别 .....	95
<b>第二节 汽车驾驶操纵装置及操作方法 .....</b>	<b>100</b>
一、汽车驾驶操纵装置的名称和功用 .....	100
二、转向盘 .....	101
三、离合器踏板 .....	103
四、加速踏板 .....	104
五、制动踏板 .....	105
六、变速器操纵杆 .....	106
七、驻车制动器 .....	111
<b>第三节 汽车操纵开关的操作方法 .....</b>	<b>113</b>
一、点火开关 .....	113

二、灯光组合开关 .....	114
三、风窗玻璃刮水器开关 .....	115
四、喇叭 .....	115

## 第五章 汽车基础驾驶 .....

### 第一节 准备驾驶 .....

一、上车与下车 .....	117
二、正确的驾驶姿势 .....	119
三、座椅的调整 .....	120
四、后视镜的调整 .....	121
五、安全带的检查、调整与使用 .....	122

### 第二节 汽车基础驾驶 .....

一、汽车车体位置感觉 .....	123
二、汽车发动机的启动与停熄 .....	126
三、汽车起步与停车 .....	128
四、汽车直线行驶 .....	131
五、汽车换挡 .....	134
六、汽车制动 .....	137
七、汽车转弯 .....	140
八、汽车倒车 .....	145
九、汽车掉头 .....	149
十、汽车停车与停放 .....	153
十一、坡道驾驶 .....	158
十二、自动挡汽车驾驶 .....	160

## 第六章 汽车场地驾驶 .....

一、桩位场地驾驶 .....	165
二、坡道定点停车与起步 .....	172
三、侧方停车 .....	175
四、通过单边桥 .....	176
五、曲线行驶 .....	178
六、直角转弯 .....	180
七、通过连续障碍 .....	182
八、限速通过限宽门 .....	183
九、百米加减挡 .....	185

十、起伏路场地驾驶 .....	188
十一、公路画线掉头 .....	190
十二、倒入车库 .....	192
<b>第七章 一般道路驾驶 .....</b>	<b>194</b>
<b>第一节 道路交通动态情况的判断与处理 .....</b>	<b>194</b>
一、道路交通情况的处理要求与方法 .....	194
二、行人动态情况的判断与处理 .....	195
三、机动车动态情况的判断与处理 .....	197
四、非机动车动态情况的判断与处理 .....	198
<b>第二节 路面的选择与车速、车距控制 .....</b>	<b>198</b>
一、路面的选择 .....	198
二、行驶速度的控制 .....	199
三、车距的控制 .....	200
<b>第三节 汽车会车、超车与让超车 .....</b>	<b>204</b>
一、汽车会车 .....	204
二、汽车超车 .....	206
三、让超车 .....	208
<b>第四节 一般道路驾驶 .....</b>	<b>209</b>
一、通过桥梁 .....	209
二、通过铁路道口 .....	211
三、通过隧道、涵洞 .....	213
四、通过人行横道线、学校区域和公交车站 .....	214
五、通过路口 .....	216
六、夜间驾驶 .....	217
<b>第八章 复杂道路驾驶 .....</b>	<b>222</b>
一、山区道路驾驶 .....	222
二、雨天驾驶 .....	224
三、雾天驾驶 .....	226
四、风沙天气驾驶 .....	226
五、涉水驾驶 .....	227
六、炎热与高温天气驾驶 .....	228
七、冰雪路面的驾驶 .....	229

## 第九章 城市道路与高速公路驾驶 ..... 232

### 第一节 城市道路驾驶 ..... 232

- 一、一般道路驾驶方法 ..... 232
- 二、通过交叉路口 ..... 233
- 三、通过环形路口 ..... 236
- 四、通过立交桥 ..... 236
- 五、通过高架桥 ..... 238

### 第二节 高速公路驾驶 ..... 240

- 一、通过收费站 ..... 240
- 二、驶入高速公路 ..... 240
- 三、高速公路上行驶 ..... 241
- 四、驶离高速公路 ..... 247

## 第十章 汽车日常维护与应急处理 ..... 249

### 第一节 汽车日常维护 ..... 249

- 一、出车前检查 ..... 249
- 二、行驶途中检查 ..... 249
- 三、收车后检查 ..... 250

### 第二节 汽车应急处理 ..... 251

- 一、汽车应急处理的原则 ..... 251
- 二、轮胎漏气、爆裂 ..... 251
- 三、转向突然不灵、失控 ..... 252
- 四、制动突然失灵或失效 ..... 252
- 五、车辆行车发生火灾 ..... 254
- 六、车辆倾翻 ..... 254
- 七、车辆发生碰撞 ..... 255

## 第十一章 申领机动车驾驶证考试辅导 ..... 256

### 第一节 申领机动车驾驶证考试 ..... 256

- 一、申领机动车驾驶证考试的种类及科目 ..... 256
- 二、考前准备与应试技巧 ..... 256

### 第二节 科目一考试 ..... 259

- 一、考试内容及合格标准 ..... 259
- 二、考试方法 ..... 260

<b>第三节 科目二考试</b> .....	261
一、科目二考试内容、项目及合格标准 .....	261
二、科目二考试项目分类评判标准 .....	262
三、科目二、科目三考试综合评判标准 .....	264
四、桩考注意事项 .....	265
<b>第四节 科目三（道路驾驶）考试</b> .....	266
一、考试内容、项目及合格标准 .....	266
二、科目三各项考试操作要求和评判标准 .....	268
三、科目三考试综合评判标准 .....	270
四、路考常见不良动作 .....	270
五、路考驾驶操作注意事项 .....	274
<b>附录 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考试题库</b> .....	278



# 第一章

## 机动车驾驶证的 申领与使用规定

### 第一节 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准驾车型与代号

#### 一、机动车驾驶证

机动车驾驶证是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车辆管理所签发的，是驾驶人可以在道路上驾驶准驾车型机动车资格的技术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由主页和副页两部分组成（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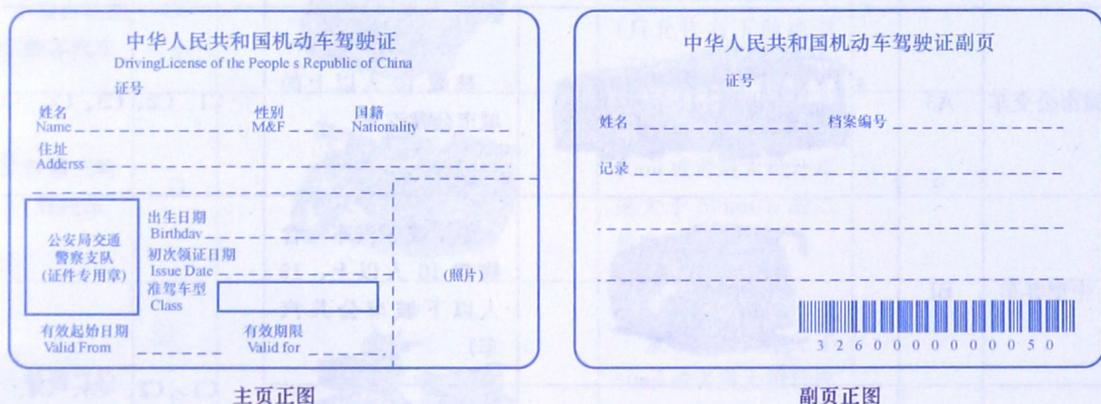


图 1-1 机动车驾驶证式样

(1) 主页。主页为塑料密封的双面卡片。主页正面主要记载机动车驾驶人信息，内容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证号”、“姓名”、“性别”、“国籍”、“住址”、“出生日期”、“准驾车型”、“初次领证日期”、“有效起始日期”、“有效期限”等中英对照文字，并有证件专用章和相片。主页背面是准驾车型代号规定。

(2) 副页。副页为双面卡片，主要是车辆管理所签注的内容。正面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证号”、“姓名”、“档案编号”、“记录”和 13 位条码构成。副页背面有“记录”文字。

(3) 机动车驾驶证有效期分为六年、十年和长期。

#### 二、机动车准驾车型与代号

为确保交通安全，根据各种机动车的驾驶特点，车辆管理机构依据驾驶人考试的

车类，经审查及考试合格后，核准签发准驾车类，称之为准驾，且用英文字母表示。驾驶人考取了驾驶证，只准驾驶在驾驶证上的签注的准驾车型和准予驾驶的其他车型，其准驾车型及代号，见表 1-1。

表 1-1 准驾车型及代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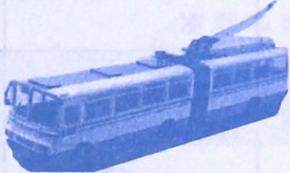
准驾车型	代号	图例	准驾的车辆	准予驾驶的其他准驾车型
大型客车	A1		大型载客汽车	A3、B1、B2、C1、C2、C3、C4、M
牵引车	A2		重型、中型全挂、半挂汽车	B1、B2、C1、C2、C3、C4、M
城市公交车	A3		核载 10 人以上的城市公共汽车	C1、C2、C3、C4
中型客车	B1		中型载客汽车（含核载 10 人以上、19 人以下城市公共汽车）	C1、C2、C3、C4、M
大型货车	B2		重型、中型载货汽车，大、重、中型专项作业车	C1、C2、C3、C4、M
小型汽车	C1		小型、微型载客汽车以及轻型、微型载货汽车，轻、小微型专项作业车	C2、C3、C4
小型自动挡汽车	C2		小型、微型自动挡载客汽车以及轻型、微型自动挡载货汽车	C2、C3、C4



续表

准驾车型	代号	图例	准驾的车辆	准予驾驶的其他准驾车型
低速载货汽车	C3		低速载货汽车（原四轮农用运输车）	C4
三轮汽车	C4		三轮汽车（原三轮农用运输车）	
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	C5		残疾人专用小型、微型自动挡载客汽车（只允许右下肢或双下肢残疾人驾驶）	
普通三轮摩托车	D		发动机排量大于50ml或者最大设计车速大于50km/h的三轮摩托车	E、F
普通二轮摩托车	E		发动机排量大于50ml或者最大设计车速大于50km/h的二轮摩托车	F
轻便摩托车	F		发动机排量小于等于50ml，最大设计车速小于等于50km/h的摩托车	
轮式自行机械车	M		轮式自行机械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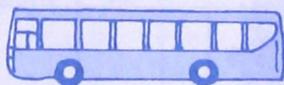
续表

准驾车型	代号	图例	准驾的车辆	准予驾驶的其他准驾车型
无轨电车	N		无轨电车	
有轨电车	P		有轨电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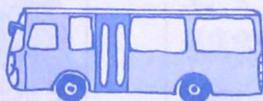
### 小提示

(1) 不同驾驶证的区别。主要在于准驾车型的不同。准驾车型是根据驾驶难度、转向操纵机件的种类、车辆行驶特点来划分的。例如，在常规的转向盘式车辆中，大型客车(A1)的驾驶难度大，安全保障要求高，持有A1驾驶证的驾驶人准许驾驶A3、B1、B2、C1、C2、C3、C4、M等类车型。在手把式车辆中，三轮摩托车(D)的驾驶难度最大，持有D驾驶证的驾驶人准许驾驶E、F类车型。也就是说，持有高项记录驾驶证的驾驶人可以驾驶低项记录的车型。但是，转向盘式车辆和手把式车辆不能互驾，比如仅仅持有A1驾驶证的驾驶人不能驾驶D、E、F类型的车辆。另外，C5、N、P类车型有其特殊行驶特点，这三类准驾车型与其他类车型是不允许互驾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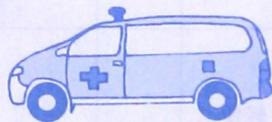
(2) 机动车驾驶人在实习期内不得驾驶公共汽车、营运客车或者执行任务的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抢险车以及载有爆炸物品、剧毒或者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机动车；驾驶的机动车不得牵引挂车，如图1-2所示。



公共汽车



营运客车



救护车



消防车



工程抢险车



警车



载有危险品汽车

图1-2 实习期内不得驾驶的机动车



## 第二节 机动车驾驶证的申领

### 一、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条件

2010年4月1日我国实行新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把驾驶证按准驾车型细分成了16类，对初次学习驾驶的新手只允许驾驶小型载客或载货汽车。机动车驾驶证申领条件见表1-2。

表1-2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条件

代号	准驾车型	能否初领	允许申领地	申领年龄(周岁)	身高/cm	视力	上、下肢	其他
A1	大客车	否	户籍地	26~50	155	5.0	上肢：双手拇指健全，每只手其他手指必须有三指健全，肢体和手指运动功能正常。 但手指末节残缺或者右手拇指缺失的，可以申请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准驾车型的机动车驾驶证。 下肢：运动功能正常，如申请驾驶手动挡汽车，下肢不等长度不得大于5cm	躯干颈部：无运动功能障碍。有听力障碍但佩戴助听设备能够达到条件的，可以申请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准驾车型的机动车驾驶证
A2	牵引车	否	户籍地	24~50	155	5.0		
A3	公交车	能	户籍地	21~50	155	5.0		
B1	中型客车	否	户籍地	21~50	155	5.0		
B2	大型货车	能	户籍地	21~50	155	5.0		
C1	小型汽车	能	可在暂住地	18~70	无限制	4.9		
C2	小型自动挡汽车	能	可在暂住地	18~70	无限制	4.9		
C3	低速载货汽车	能	可在暂住地	18~60	无限制	4.9		
C4	三轮汽车	能	可在暂住地	18~60	无限制	4.9		
C5	残疾人专用小型、微型自动挡载客汽车（只允许右下肢或双下肢残疾人驾驶）	能	可在暂住地	18~70	无限制	4.79		
D	普通三轮摩托车	能	可在暂住地	18~60	无限制	4.9		
E	普通二轮摩托车	能	可在暂住地	18~60	无限制	4.9		
F	轻便摩托车	能	可在暂住地	18~70	无限制	4.9		
M	轮式自行机械车	能	户籍地	18~60	无限制	4.9		
N	无轨电车	能	户籍地	21~50	155	5.0		
P	有轨电车	能	户籍地	21~50	无限制	5.0		

注 视力是指两眼裸视或者矫正视力达到对数视力表的数据，并无红绿色盲。



### 小提示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机动车驾驶证。

- (1) 有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病、美尼尔氏综合症、眩晕症、癔症、震颤麻痹、精神病、痴呆以及影响肢体活动的神经系统疾病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的。
- (2) 吸食、注射毒品、长期服用依赖性精神药品成瘾尚未戒除的。
- (3) 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未满两年的。
- (4) 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的。
- (5) 驾驶许可依法被撤销未满三年的。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机动车驾驶证的申领

### 1. 初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准驾车型

初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不能直接申请大型客车、牵引车、中型客车准驾车型，必须首先取得小型汽车或者小型货车等准驾车型。

初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可以申请准驾车型为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轻便摩托车、轮式自行机械车、无轨电车、有轨电车的机动车驾驶证。

在暂住地初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可以申请准驾车型为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轻便摩托车的机动车驾驶证。

### 2. 驾驶证的申请地

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按照下列规定向车辆管理所提出申请：

- (1) 在户籍地居住的，应当在户籍地提出申请。
- (2) 在暂住地居住的，可以在暂住地提出申请。
- (3) 现役军人（含武警），应当在居住地提出申请。
- (4) 境外人员，应当在居留地提出申请。
- (5) 申请增加准驾车型的，应当在所持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地提出申请。

### 3. 申请驾驶证应当提交的证件

(1) 初次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提交的证件。初次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填写《机动车驾驶证申请表》，并提交以下证明：

1) 申请人的身份证明。

2) 县级或部队团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属于申请驾驶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的，应当提交经省级卫生主管部门指定的专门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



(2) 持军队、武警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应当提交的证件。持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填写《机动车驾驶证申请表》，并提交以下证明、凭证：

1) 申请人的身份证明，属于复员、转业、退伍的人员，还应当提交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核发的复员、转业、退伍证明。

2) 县级或者部队团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

3) 军队、武装警察部队机动车驾驶证。

(3) 持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应当提交的证件。持境外机动车驾驶证的人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填写《机动车驾驶证申请表》，并提交以下证明、凭证：

1) 申请人身份证明。

2) 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

3) 所持机动车驾驶证，属于非中文表述的，还应当出具中文翻译文本。

上面提到的身份证明指的是：

(1) 居民的身份证明，是《居民身份证》或者《临时居民身份证》。在暂住地居住的内地居民身份证证明，是《居民身份证》或者《临时居民身份证》，以及公安机关核发的居住、暂住证明。

(2) 现役军人（含武警）的身份证明，是《居民身份证》或者《临时居民身份证》。在未办理《居民身份证》前，是军队有关部门核发的《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士兵证》、《离休证》、《退休证》等有效军人身份证件，以及其所在的团级以上单位出具的本人住所证明。

(3)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的身份证明，是其入境时所持有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者《港澳同胞回乡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身份证》和公安机关核发的居住、暂住证明。

(4) 台湾地区居民的身份证明，是其所持有的有效期三个月以上的公安机关核发的《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者外交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旅行证》和公安机关核发的居住、暂住证明。

(5) 华侨的身份证明，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和公安机关核发的居住、暂住证明。

(6) 外国人的身份证明，是其入境时所持有的护照或者其他旅行证件、居（停）留期为三个月以上的有效签证或者居留许可，以及公安机关出具的住宿登记证明。

(7) 外国驻华使馆、领馆人员，国际组织驻华代表机构人员的身份证明，是外交部核发的有效身份证件。

上面提到的住址指的是：

(1) 居民的住址，是《居民身份证》或者《临时居民身份证》记载的住址。

(2) 现役军人（含武警）的住址，是《居民身份证》或者《临时居民身份证》记载的住址。在未办理《居民身份证》前，是其所在的团级以上单位出具的本人住所证